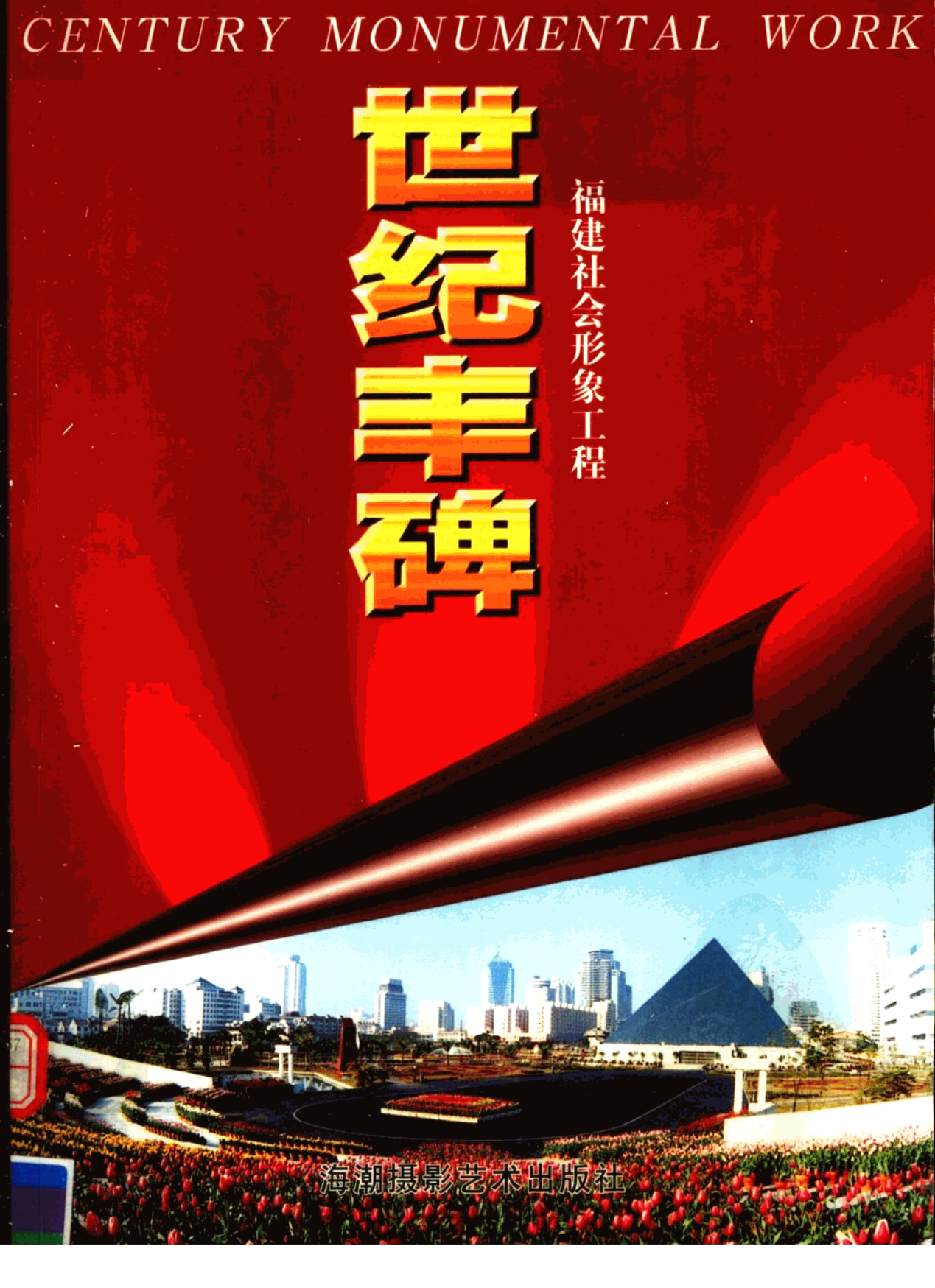


CENTURY MONUMENTAL WORK

世纪丰碑

福建社会形象工程

海潮摄影艺术出版社



总 顾 问: 陈明义

顾 问: 何少川 赵学敏 张家坤 许集美

洪永世 郑立中 施永康 陈少勇

翁福琳 李天森 袁荣祥 叶继革

李 川 周金伙

委 员: (以姓氏笔划为序)

丁仕达 王根和 刘兆才 池颂光

李在明 李力军 庄友松 许金治

汤金华 苏增添 何团经 严拱钦

吴建华 陈世泽 陈大明 陈荣凯

陈丽群 陈 旭 陈由诚 陈良富

陈祖武 陈保明 林爱国 明 敏

杨加清 杨有志 张学梅 郑宗杰

赵觉荣 唐汉清 董启清 游宪生

蔡天初 上官启文

主 编: 张黎洲

责任编辑: 杨 政

装帧设计: 郑必新 王建平

撰 稿: 福建省计划委员会

福建省人民政府发展研究中心

鸣 谢: 福建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福建省炎黄文化研究会

目录

CONTENTS

第一篇 经济实力显著增强 (1)

发展水平由落后地位跃居全国前列	(2)
产业结构由农业主导型转向工业主导型	(20)
发展格局由封闭走向开放	(30)
运行机制由计划经济转向市场经济	(44)
人民生活由温饱迈向小康	(58)

第二篇 立体交通网络初步形成 (6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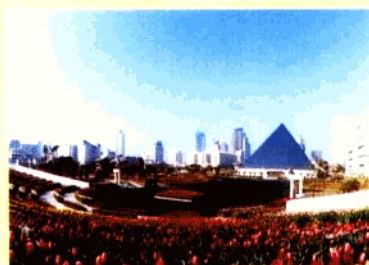
公路建设水平得到提高	(62)
高速公路建设实现零的突破	(74)
铁路建设取得新的进展	(76)
空港建设突飞猛进	(78)
港口建设步伐加快	(82)

第三篇 电力通信水平明显提高 (88)

电力建设成效显著	(90)
邮电通信快速发展	(104)

第四篇 生活环境日益改善 (108)

医疗卫生事业不断发展	(110)
计生工作成绩斐然	(116)
环境保护取得初步成效	(120)
民政事业如沐春风	(122)
法制建设日益加强	(130)
精神文明建设成果丰硕	(138)



第五篇 社会文化全面进步 (140)

科技成绩显著	(142)
教育蓬勃发展	(146)
文化事业健康繁荣	(160)
广播电视事业迅速发展	(164)
新闻出版规模扩大	(170)

第六篇 城乡面貌日新月异 (17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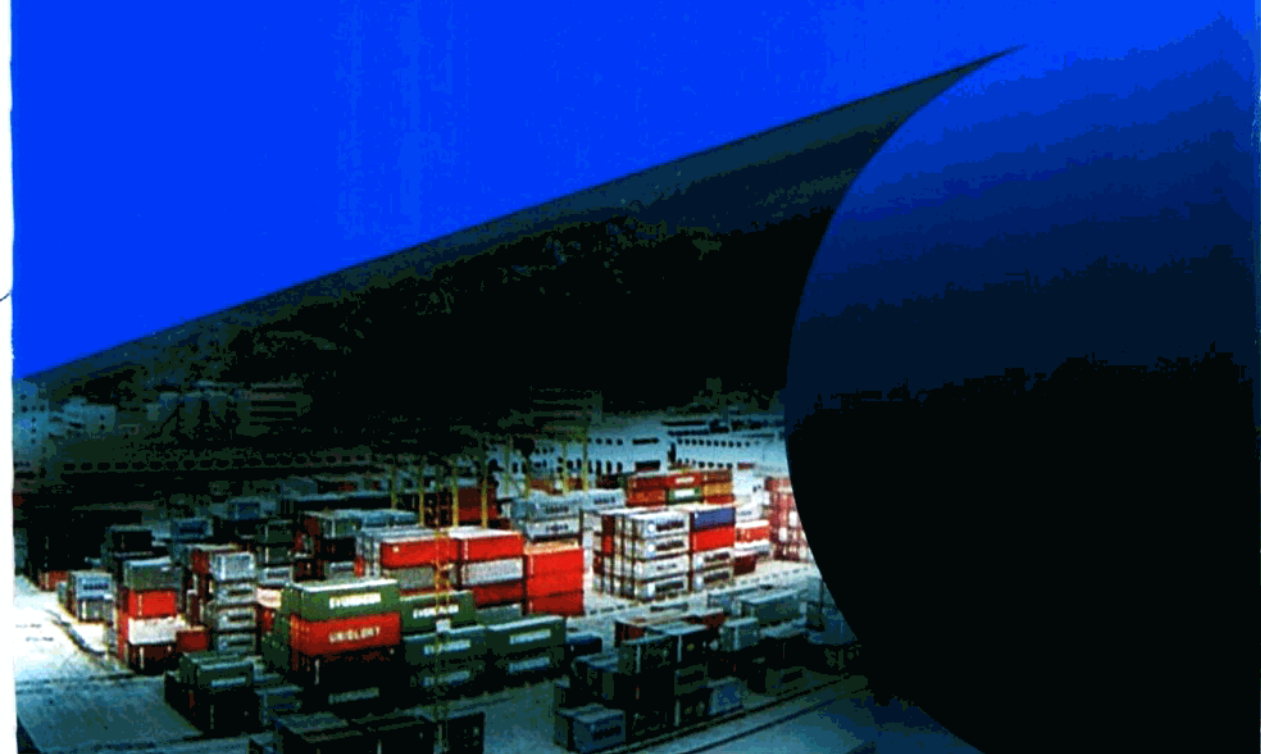
城镇化步伐加快	(178)
城镇带欣欣向荣	(186)
大城市生机勃勃	(208)

新华书店

PDG

1978年，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拉开了改革开放的序幕。

福建作为率先在全国实行“特殊政策、灵活措施”的省份之一，20年来，解放思想，把握机遇，发挥优势，艰苦创业，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取得了辉煌的成就，经济和社会面貌发生了深刻的变化。经过20年大改革、大开放、大发展的福建，正以崭新的形象迎接新世纪的到来。



发展水平由落后地位跃居全国前列

改革开放以前，福建经济的发展一直慢于全国平均水平。从1952年到1978年的26年里，福建国民收入年均增长5.4%，低于6%的全国水平；社会总产值年均增长7.5%，低于7.9%的全国水平。1978年，福建国内生产总值仅66.4亿元，占全国的比重仅1.83%，在全国各省（市、区）排名第22位；人均国内生产总值仅273元，只有全国平均水平的72%，在全国排名第22位。改革开放后，福建发展不断加快。1978年到1998年，国内生产总值年均增长速度达13.8%，比同期全国增速高4.1个百分点，成为全国经济增长最快的少数几个省份之一。至1998年，全省国内生产总值达3330亿元，按可比价计，比1978年增长了近14倍，占全国的比重达4.01%，比1978年扩张了1倍多，在全国的排名升至第11位，比1978年上升了11位；人均国内生产总值突破1万元，超出全国平均水平的一半，在全国的排名升至第7位，比1978年上升了15位。20年的改革开放使福建经济发展水平显著提高，并由全国落后地位跃居领先行列。



省会福州展新颜

新福州

福建财政的发展状况



改革开放以前，由于很长一段时期处于“海防前线”，福建财政经济起步十分艰难。从1950年—1978年，国家对福建的投资仅占全国的1.46%，是当时全国仅有的两个（福建、西

藏）没有国家重点建设项目的省份之一。1978年，全省财政收入15.1亿元，居全国第20位（沿海省份最后一位），财政支出15.1亿元，居全国第23位。

1978年，中央批准福建省在对外经济活动中实行“特殊政策、灵活措施”。与此相适应，1980年，中央财政对我省实行大包干的预算管理体制，赋予了我省较大的财权，给我省财政经济的发展增添了活力。改革开放20年，福建省财政部门认真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的各项方针政策及重大战略部署，始终服从服务于全国、全省工作大局，“坚持两个适应、围绕一个中心”，即：财政收入增长与经济增长相适应，财政支出增长与财力增长相适应，围绕增收节支保平衡这个中心，以培植财源为基础，以队伍建设为前提，以财税改革为动力，妥善处理好需要与可能关系，实现了福建财政经济稳健发展。20年来，福建财政始终把促进经济发展、增加财政收入作为财政工作立足点，紧紧围绕经济增长方式转变，加大规模财源和高质量财源的培植力度，同时通过加强税收征管力度，把财源转化为现实的财政收入。在组织收入过程中，坚持依法、均衡、扎实的原则，加强预算执行的分析和收入进度监控，组织力量，深入基层分类指导，及时发现和解决问题，认真抓好促产增收，做到以旬保月，以月保季，以季保年。抓薄弱环节，集中力量强化对重点税种、重点行业、重点项目的管征。同时注意调整优化财政收入结构，扩大来自非国有经济、高收入行业和高收入群体的财政收入来源。在国民经济持续、快速、健康发展的基础上，福建省财政收入也进入快速增长时期，全省财政收入从1978年的15.13亿元一路增长，1993年首次跨越百亿元大关，达110.58亿元。此后，仅经过3年，1996年全省财政收入超过200亿元关，达到215.11亿元。1998年为281.1亿元，比1978年增长17.58倍，年均增长15.73%。1994年到1998的5年间，财政收入每年都增收35亿元左右。财政收入已进入与国民经济增长相适应，财政收入稳定增长机制初步形成。与此同时，财政收入在全国的位次不断提高，“七五”期间，全省财政收入累计完成209.7亿元，年均递增17.3%，在全国收入位次从1985年第16位，提前到第14位；“八五”期间，全省财政收入累计完成589.59亿元，比“七五”增长1.81倍，年均递增27.1%，在全国的收入位次由1990年第14位再前进3位，为第11位。



图1:省财政厅厅长庄友松(右二)、厅党组成员、纪检组长陈挺成(右三)率厅机关业务处室负责人深入漳州调研

图2:省财政厅特聘顾问余长继(左二)、省财政厅副厅长俞传尧(左一)深入建阳县调研农业综合开发

图3:省财政厅副厅长陈小平(左二)深入仙游县调研商贸市场建设

图4:省财政厅副厅长黄希敏(左二)向亚行官员汇报福建省利用亚行贷款工作情况

图5:省财政扶贫工作小组深入挂钩县指导农村奔小康工作。图为扶贫工作小组在屏南县帮助指导



蓬勃发展的福建工商行政管理事业



福建省工商行政管理事业随着改革开放的深入，在省委、省政府和国家工商局的领导下，特别是党的十四大以来，全省工商行政管理系统观念不断更新，队伍不断壮大，素质不断改善，地位不断提高，执法领域不断拓宽，各项工作取得长足进展。

- 一、加强工商行政管理法制建设，执法水平进一步提高。
- 二、严格依法行政，维护经济秩序的力度进一步加大。
- 1、认真抓好打假专项治理工作，保护消费者合法权益。
- 2、抓好“96315”投诉网络和规范化建设。
- 3、坚决禁止传销经营活动。
- 4、加大查处走私贩私、不正当竞争、合同欺诈等“社会公害”的执法力度。



- 5、加强对各类市场主体的日常监督管理。
- 三、加强对各类市场监管，市场监管领域进一步拓宽。
- 四、充分运用工商行政管理职能，服务我省经济建设的作用进一步发挥。

- 五、加强队伍建设，提高队伍素质，执法形象进一步改善。
- 1、积极开展机关党建创先进单位活动。
- 2、认真组织开展作风整顿和民主评议行风工作，全省9个地市中厦门、漳州市、三明市、宁德地区4个工商局在当地行风评议中取得第一名。
- 3、全面实行收支两条线管理。
- 4、坚持不懈地抓好廉政建设。
- 5、队伍建设进一步加强。
- 6、积极开展“创文明行业建满意窗口”的精神文明建设活动，全系统有35个单位被授予“省级文明单位”称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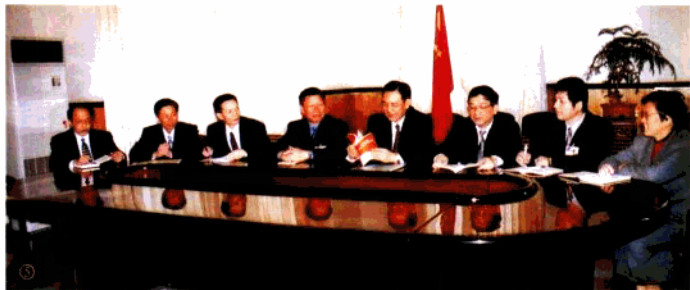


图1:省委书记陈明义(中)、省委常委、秘书长黄瑞霖(左)在省工商局长赵觉荣(左二)的陪同下视察省工商局注册大厅。(陈苏 摄)

图2:原省长贺国强(右二)、省政府秘书长陈光普(右)、视察省工商局“红盾信息网”建设情况。(胡怡鹏 摄)

图3: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局长王众孚(中)视察福州市工商局“96315”消费者投诉服务台。(胡怡鹏 摄)

图4:副省长曹德淦(右)在省工商局局长赵觉荣(左)陪同下，视察省工商局工作并作指示。(陈苏 摄)

图5:朝气蓬勃的省工商局领导班子。(陈苏 摄)

福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①

20年来祖国大地改革开放的春风为中华民族送来了春天，福州市工商局也在改革开放的进程中不断地发展壮大。

1998年福州市工商系统1767名干部职工在福州市委、市政府以及省工商局的领导下，紧紧围绕经济建设的中心，开拓进取、团结务实，在促进改革开放、服务地方经济健康、持续、稳步发展以及维权护权等方面取得了一个又一个的丰硕成果：开展的“让市场干净起来”活动，开辟了集贸市场精神文明建设的新途径，促进了市场管理者文明执法、经营者文明经商，“四个干净”、“四个转变”广受社会各界好评，在全国同行引起了广泛关注；“为工商建设进一言”活动，广开了进言渠道，引起了共鸣，增强了干部职工的参政议政意识，开创了政通人和、团结奋斗、朝气蓬勃的新风；“请社会监督，让群众满意”活动，健全了监督渠道，完善了监督制约机制，促进了队伍的行风建设，在社会上产生良好的反响，标志着福州市工商局在抓长效管理、抓标本兼治以及民主化、法制化建设方面取得了突出成效。福州市工商局被福建省委、省政府授予了“文明单位”；被福州市委、市政府授予了“文明系统”等荣誉称号；所属鼓楼、仓山分局等6个单位被授予省级“文明单位”。

1997年2月，福州市工商局96315消费者投诉服务台成立。8月1日全面运作。2年多来，96315以其“快速反应、服务热情、依法行政、廉洁高效”的工作作风与“有诉必查、有假必打、违法必



图1:96315消费者投诉服务台工作人员在接受消费者的投诉

图2:花园式超市化市场——洋下农贸市场

图3:市场推行铝合金、不锈钢食杂柜

究”的原则，倍受社会各界的广泛好评，被喻为“福州市‘聚民心’工程系列活动的一个‘闪光点’”。从城市向农村的拓展，在25家中大型商业企业设立“96315”投诉联系点、与省有线电视台联办“96315工作室”，开通咨询热线，现场解答，与新闻315联动、110社会服务联动，利用“福州工商红盾之窗”因特网，开通了“96315”网上投诉以及开展的“98为了农村消费者”流动投诉服务与送法下乡、知识下乡活动等，均产生良好的社会效应。至今已形成市局中心台、各县（市）局分台、工商所（场）以及乡镇村、商场等“96315”消费者投诉服务四级网络。至1999年1月，共受理消费者投诉6460起，办结6333起，办结率达98%，总案值1336.42万元，为消费者挽回经济损失719.7万元，收到锦旗49面，感谢信322封。1998年以来，福州市工商局“96315”消费者投诉服务台先后被福州市团委授予了福州市“青年文明号”，被福州市委、市政府授予了“标兵单位”和第八届“文明单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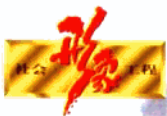
为更有效、快捷地发挥保护消费者合法权益的职能作用，1998年该局率先在全国工商系统中成立了“福州市工商行政管理系统指挥中心”，中心充分发挥各类企业、商标广告登记要件、商品检验部门所提供的真假依据等计算机数据作用，在全市集中统一执法大行动中有效地发挥了其指挥功能。福州市工商局商品检验所是目前全国工商系统仅有的一家商品检验所，1998年它第三次顺利通过了福建省技术监督局严格的商品检验计量认证，确立了其出具有效商品检验凭证的合法身份，从而更切实、有效地维护了经营者和消费者的合法权益。



②



③



服务福建经济发展 塑造国税良好形象

福建省国家税务局是我省主管国家税收工作的职能部门,由国家税务总局实行垂直管理。目前,我省国税系统主要负责全省增值税、消费税、金融保险企业营业税(3%部分)、中央企业所得税、非银行系统金融企业所得税、涉外企业所得税的征收管理和稽查工作;负责增值税专用发票及进出口税收的管理工作。福建省国税系统组建以来,始终坚持以组织收入为中心,两个文明建设取得了丰硕成果。1994~1998年,国税部门组织的工商税收累计超过540亿元(不含海关代征),其中归地方财政收入的超过总额的70%。期间,还办理我省外资企业超税负返还超10亿元,为我省企业办理出口退税130多亿元,从而有力支持了福建省经济的发展。

目前,全省国税系统已有国家级“文明税务所”5个,省级154个;国家级“青年文明号”4个,省级32个;3个单位被国家人事部、国家税务总局授予“先进集体”荣誉称号,10个单位被省人事厅授予“先进集体”荣誉称号。涌现出了全国优秀共产党员、人民满意的公务员、“税务铁人”袁庭钰和漳浦县旧镇国税分局等一批先进典型,从而塑造了良好的国税形象。



①



②

图1:省国税局领导在一起分析税收收入进度。中为李力军局长,左为张金水副局长,右为林秀雄副局长

图2:全国税务系统先进单位——漳浦县旧镇国税分局以良好的形象赢得了社会各界对国税工作的支持。图为分局领导同当地公安部门领导签订税警共建、协税护税协议

图3:福州市仓山国税局以一场“假如我是纳税人”的大讨论,有力推动了文明窗口的建设,该局办税服务厅以优质、高效的服务,被评为“全国税务系统最佳办税服务厅”。图为整洁的办税服务厅一角



③

奋进中的龙岩国税

地处闽粤赣三省结合部的龙岩市，是著名的革命老区。龙岩国税是1994年税务机构分设新组建的一支经济执法队伍，机关设有7个科(室)和3个直属单位，下辖7个县(市、区)国税局。

龙岩国税肩负着中央财政和地方财政组织收入的重任，这支纪律严明，作风优良的国税队伍，在局党组书记、局长黄昌有的带领下，认真贯彻新时期“法治、公平、文明、效率”的治税思想，围绕税收组织收入这一中心，深化税收征管改革，加强干部队伍建设和廉政建设，积极营造良好的纳税环境，从税收角度更好地服从服务于改革开放，支持企业发展生产，促进税收收入的不断增长，连续4年完成和超额完成税收任务，4年累计组织收入40多亿元，1998年实现工商税收收入库13.43亿元。

1997年年轻的龙岩市国税局被省委、省政府授予第六届“文明单位”，所属上杭县才溪国税分局，被国家税务总局授予全国税务系统“文明税务所”称号。奋进中的龙岩国税呈现出一派生机。



图1:原国家税务总局党组书记、
副局长(现为财政部部长)
项怀诚会见龙岩市国税局
局长黄昌有

图2:省优秀共产党员、国务院财
税大检查先进工作者、龙岩
市国税局党组书记、局长黄
昌有同志

图3:局领导班子成员研究发展
规划

图4:局领导深入到国有企业税
源大户佳丽公司调研

图5:龙岩市国税局大厦





优化税收环境 推进依法治税



①

福建省地方税务局是全省主管地方税收工作的职能部门，全系统共有干部职工近万人。自1994年组建以来，福建地税部门围绕着“带好队、收好税”的目标，一手抓组织收入，一手抓精神文明建设，取得了累累硕果。全省地税收入已连续4年以平均近30%的速度递增，地税收入占地方级财政收入的比重由1994年的53.1%上升到1997年的61.8%；1998年尽管面临亚洲金融危机、国有大中型企业经济效益不高和闽北特大洪灾以及地方税收减免政策影响等诸多困难，但通过全体员工的顽强拼搏，仍然提前13天完成了全年税收任务，为福建财政收支平衡，经济建设和各项社会事业的发展作出了贡献。同时，福建地税部门积极营造良好的税收服务环境，支持服务地方经济发展，认真落实兑现各项税收优惠政策，减轻国有企业负担，支持国有企业改造、兼并、股份制改革，扶持再就业工程。4年来按政策规定及时退还超税负和兑现优惠政策达5亿多元。各级地税部门还开展资金、信息、管理促产，全系统共落实促产项目1800个，直接或间接增加销售收入75亿元。积极稳妥地推进税收征管改革，实施“以纳税申报，优化服务和协税护税为基础，以计算机网络为依托，集中征收，重点稽查”的新征管模式，改过去税务人员上门收税为纳税人主动向税务机关申报纳税。试行了电子、邮寄等多种申报方式，使纳税人足不出户便可办税，有效地节省了纳税人办税时间。有计划、有步骤地实施A、B、C分类稽查法，尽可能减少对企业检查次数。并积极推行稽查服务反馈卡制度，有效地杜绝了税务人员吃、喝、卡、拿的不正之风，提高了稽查质量。4年



②



①



②

图1:福建地税工作一直得到省委、省政府领导的重视和支持,图为省委书记陈明义(中)专程到省地税局看望地税干部

图2:福建地税系统组建以来,两个文明建设取得了丰硕成果,图为原省长贺国强兴致勃勃地观看省地税局两个文明建设成果展

图3:税务部门除了组织好税收收入,还积极扶持企业的发展,图为国家税务总局常务副局长卢法在省局和漳州市地税局领导的陪同下,考察福建万利达集团,了解企业生产经营情况

图4:省委副书记何少川(中),省委常委、福州市委书记赵学敏(右二)在省地税局局长陈荣凯(左一)陪同下,考察福州市鼓楼区地税局办税服务厅建设

图5:1998年10月,南安市地税局荣获全国“人民满意的公务员集体”荣誉称号,图为国家税务总局副局长程法光(右二),纪检组长贺帮靖(中)受出访国外的金人庆局长委托,亲切接见晋京领奖的南安市地税局局长陈连泰(左二)



③

来,全省地税系统还建成办税服务厅703个,80%以上的税款集中在办税服务厅缴纳。迄今为止,全省纳税户主动申报率已达95%以上;城市市区和沿海发达的乡镇已全部实现了集中征收;计算机运用程度也明显提高,逐步实现了从手工操作向运用计算机控管的转变。到1998年,全省用于征管的计算机1200多台,已逐步从单机运作向网络化、高效率发展,1999年上半年福建地税系统可望率先建成国内首家省级税收征管信息广域网络。同时,全省地税系统不断加强了文明建设与廉政建设,建立健全文明和廉政工作责任制和监督制约机制,使干部的整体素质不断提高,行业风气日渐好转,涌现出一大批深受社会好评和纳税户赞誉的先进集体和个人。4年来,共有406位干部职工受到地厅级以上表彰。全省地税系统被福建省委、省政府授予首届“创文明行业、建满意窗口”竞赛活动先进行业,全系统有68个单位被省委、省政府授予文明单位,占县局级以上单位数的56%。原长汀县地税局局长王振民被省委列为十四大以来我省三个先进典型人物之一,进行广泛宣传,在社会上引起了强烈反响。1998年10月,南安市地税局又被命名为全国“人民满意的公务员集体”,受到了中宣部、人事部和中央文明委的表彰。中共福建省委、省人民政府和国家税务总局先后发出通知,号召全省和全国税务系统开展向“人民满意的公务员集体”南安市地税局学习活动。



省级文明单位

—— 晋江市地方税务局

晋江市地税局组建于1994年9月，下设6个职能科室，16个分局、3个所，现有干部职工168人(其中大中专以上学历者145人、党员102人)，负责全市6380户工商企业和9260户个体工商户及近2400户个体运输户的税收征管工作。4年来，该局在局长施维雄的带领下，认真贯彻“法治、公平、文明、效率”的新时期治税方针，根据“带好队、收好税、抓改革、促经济、树新风、塑文明”的工作思路，从严治队，依法治税，各方面工作成绩显著。

税收收入屡上新台阶：该局不断加强税收调研，完善征管措施，努力挖潜堵漏，1997年创下了年总收入4.1亿元、人均征收258万元、人均管理户数112户三项指标列省地税系统县(市)级第一的好成绩。1998年各项收入超5亿元。1994年至1998年，以年均25.04%的增长速度累计组织各项收入16.68亿元，连年超额完成收入任务，为晋江连年保持“全省收入第一县”作出重要贡献。

征管改革形成新格局：该局不断深化征管改革，被列为税收征管改革省定试点，新的征管模式已初具雏形并不断纵深发展。征纳关系基本理顺，纳税人依法纳税意识明显增强，自行申报率和申报真实性有较大的提高。以计算机技术为依托的征管网络已初步建成，工作效率大大提高。稽查分权制约机制不断完善，稽查质量更有保证，促产增收力度得到加强，税收软环境不断优化。

行业风气发生新变化：该局大力加强勤政廉政建设，推行服务承诺制，不断改进行业作风，赢得了社会各界的一致好评，在1998年晋江市行业作风整顿民主评议中，该局以93.3的高分荣获第一名。

文明创建活动取得新成效：涌现出大批先进单位和个人，其中，该局被评为泉州市级唯一的系统青年文明号单位，市局及所属磁灶分局被省委、省政府命名为第六届“文明单位”，磁灶分局被授予“省十佳职业道德先进集体”称号，连续四次荣获国家级“青年文明号”并入选首届“福建省十佳青年文明号”，稽查分局被团省委授予“新长征突击队”称号，安海分局被授予“省级文明示范窗口”。全市各分局、所实现青年文明号“满堂红”，局长施维雄荣获省“五一”劳动奖章，1997年又被评为福建省劳动模范，被省地税局记二等功一次，并当选为福建省第九届人大代表。副局长兼磁灶分局局长施明碳1996年被省人事厅、省地税局评为“十佳分局长”，被团省委授予“福建省新长征突击手”的光荣称号。



图1:局长下企排忧解难 图2:税法宣传上渔船
图3:现场办公到市场 图4:工作之余忙“充电”
图5:认真接待解疑惑





南安市地方税务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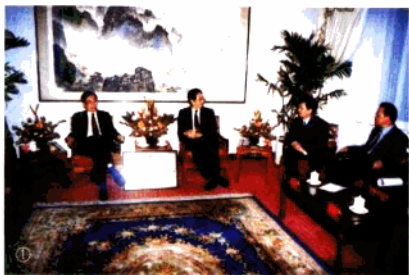


图1: 1998年10月28日,从北京载誉归来的南安市地税局局长陈连泰,在福州西湖宾馆,受到了中共福建省委书记陈明义、省长贺国强、省委常委、常务副省长张家坤及有关部门领导的亲切接见。

图2: 富有战斗力、凝聚力的南安市地税局领导班子。

图3: 1998年10月,南安市地方税务局荣获全国十佳“人民满意的公务员集体”受到中宣部、国家人事部、中央文明委的表彰。图为10月15日,国家人事部部长宋德福为南安市地税局局长陈连泰授奖牌并亲切握手的情景。

图4: 党代表结“穷亲”,被传为佳话。图为党代表陈连泰局长到贫困户家中慰问和了解生活情况。

图5: 深入企业调研献策、牵线搭桥、排忧解难。



南安市地方税务局组建于1994年9月,下辖15个分局、4个税务所,现有干部职工139人,负责22个乡、镇、办事处16600多户纳税户的地方税收征收管理工作。几年来,在各级党委、政府和上级局的正确领导和关心支持下,该局紧紧围绕党的基本路线和“法治、公平、文明、效率”的新时期治税方针,以“建强班子,带过硬队伍,干一流工作”为目标,迎着改革开放的节拍,高举邓小平理论伟大旗帜,全体干部职工怀着为国聚财,为民收税,为税徽增光的志气和热情,扎实开展各项地方税收工作,两个文明建设取得一系列丰硕成果:地方税收连年超额完成任务,1995年至1998年共征收入库地方工商税收70922万元,组织各项收入达80109万元,年递增速度26%,同时在征管制度的各项改革上也迈开了大步:连续被福建省委、省政府授予第五届、第六届“文明单位”,1998年10月被国家人事部授予“人民满意的公务员集体”荣誉称号,全局有40多人先后受到国家人事部、国家税务总局、省、地(市)县等不同级别、不同类型的表彰,塑造了国家行政机关公务员的良好形象,奏响了一曲曲新时期税务工作者乐于奉献的动人乐章!

在工作条件差,税种零星分散,征管难度极大的情况下,该局始终发扬“收税甘吃千般苦,聚财愿踏万重山”的无私精神,以高度的责任感,勤奋敬业、团结协作、深挖细掘,“大小税并重”,确保组织收入任务的完成;同时该局还坚持“两手抓、两手都要硬”的方针,严管理、树形象、重服务、创文明,全心营造一个高效、优质、温馨的税收软环境。该局以“围绕税收抓党建,抓好党建促税收”为主题,充分发挥党支部的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做到“打铁先要自身硬”,有力地促进了税收收入工作。教育全体干部职工把纳税人需要不需要、赞成不赞成,满意不满意作为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切实过好“权力关”“人情关”和“金钱关”,并从制度建设入手,建立领导廉政建设责任制和勤政廉政告诫制度,与此同时,建立和完善上下联系,内外结合的监督制约机制,自觉置于群众监督之中。在接踵而来的一连串荣誉面前,该局时刻保持清醒的头脑、谦虚谨慎,自加压力,不断进取,内增素质,外塑形象,朝着“更勤、更廉、更优、更高、更强”的目标努力,以实际行动为推进新一轮创业,加快海峡两岸紫带建设再立新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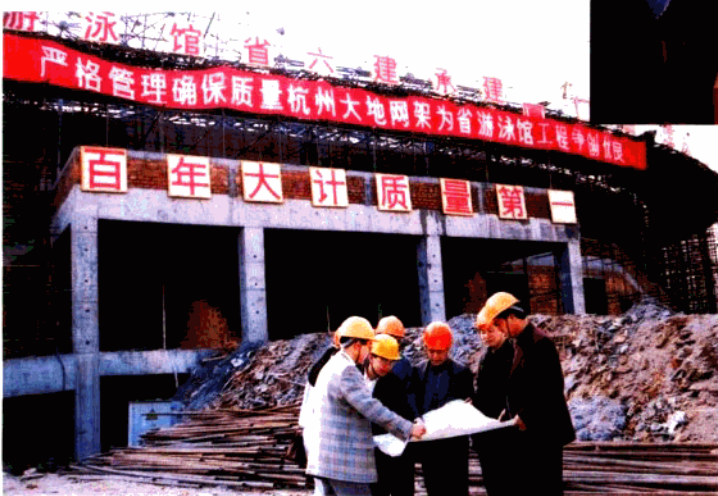
我省审计工作十五年成绩显著



①



②



③

1984年3月1日，福建省审计局正式成立（1994年起更名为福建省审计厅）。伴随着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的进程，福建审计工作走过了15年积极开拓、奋发进取的创业历程。各级审计机关围绕经济建设中心，严格审计执法，在维护经济秩序，严肃财经纪律，服务宏观调控，促进廉政建设，保障我省经济健康运行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逐渐走出了一条具有地方特色的审计工作路子，形成了以财政审计为重点，各专业审计相互协作的业务工作格局。目前，全省已成立三级国家审计机关94个，配备审计人员2113名；建立内部审计机构1222个，配备专职内审人员3086人；组建审计事务所110家，从业人员1950人。15年来各级审计机关共审计10.9万个（次）单位（项目），查出违纪违规金额180.5亿元，为国家增收节支54.8亿元，其中：应上缴财政资金30.3亿元，应减少财政拨款补贴4.6亿元，应追还侵占挪用资金16.9亿元，向司法机关移送案件272件，移送纪检、监察、司法机关处理347人，向党委、政府和有关职能部门提供各类审计报告和信息2.5万篇。在干部队伍建设方面，据不完全统计，全省各级审计机关共有49个单位被授予各级“文明单位”；101个（次）单位、268人（次）被评为全国和全省审计系统先进集体、先进工作者；396个单位和483人被评为省地县各级先进集体及先进个人。至1998年底，全省各级审计机关及所属事业单位的干部、职工中，大专以上学历的占59%；中级以上专业技术职称的占45%。干部队伍素质的提高，有力地促进了各项审计工作的开展，为福建的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起到了保驾护航的作用。



④

图1：原省长贺国强（左）、副省长黄小晶（右）到省审计厅看望审计干部职工

图2：副省长黄小晶（右一）在全省审计工作会议上讲话。左为省审计厅厅长陈丽群

图3：1995年8月，英国苏格兰特许会计师协会企业课程部主任伯纳德·库克先生来闽交流

图4：省审计厅干部在审计现场